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National health commiss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国食品安全标准管理工作进展 及下一步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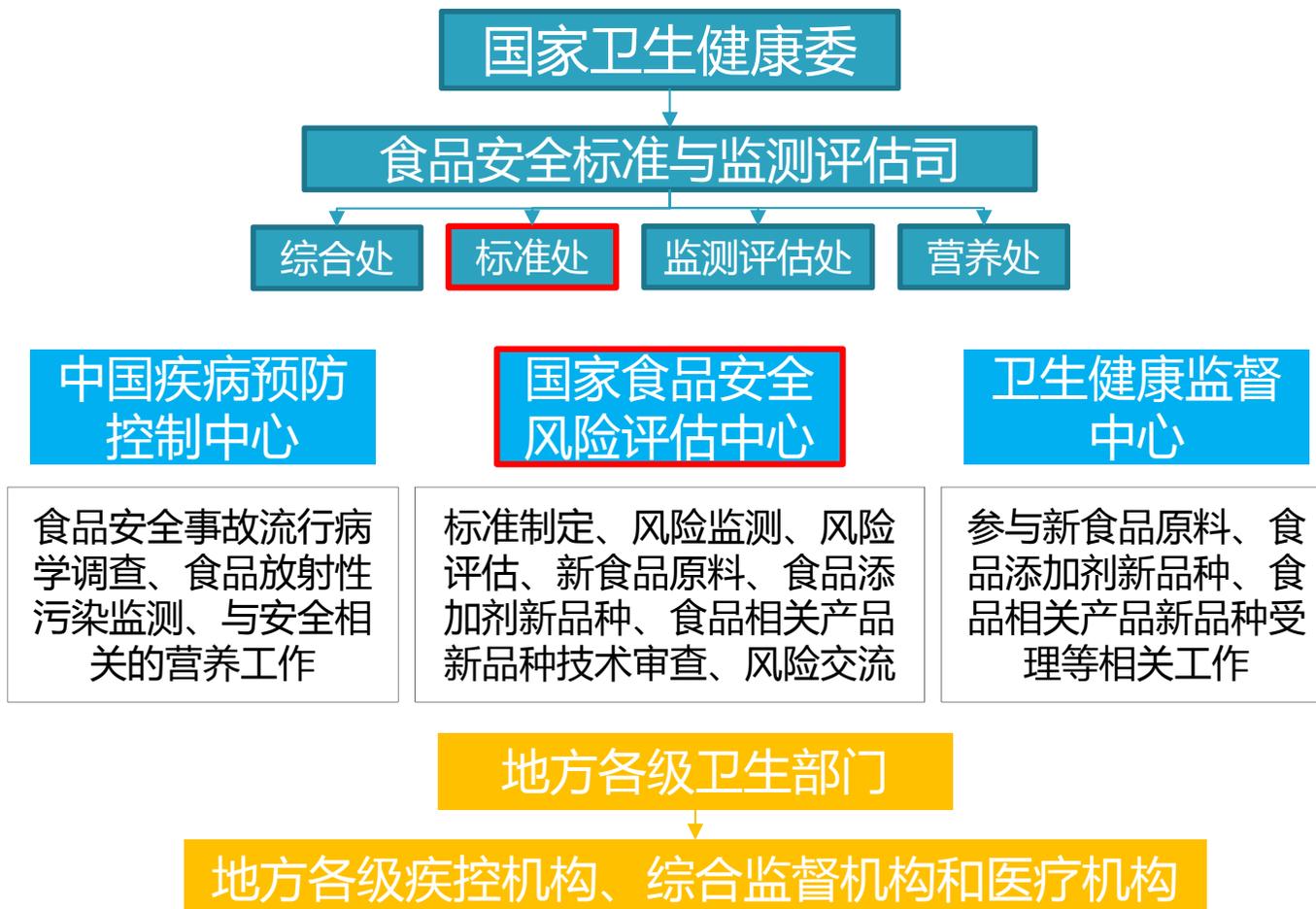
国家卫生健康委食品司

史根生

- ▶ 中国政府高度重视食品安全工作，提出了《食品安全“十三五”规划》和食品安全战略，并作为实施“健康中国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
- ▶ 习近平总书记明确提出，要切实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用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加快建立科学完善的食品药品安全治理体系。
- ▶ 2019年5月9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
- ▶ 第十九届四中全会提出，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总体目标。

一、中国食品安全标准管理工作进展

(一) 机构职能



中国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工作体系

(二)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审评委员会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国卫食品函〔2019〕158号

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成立第二届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审评委员会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健康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农业农村部、海关总署、市场监管总局，粮食和储备局、标准委、认监委，中国消费者协会：

我委根据《食品安全法》相关规定，组建了第二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审评委员会（以下简称委员会）。主要职责：审评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年度立项计划；审评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提出实施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的意见建议；研究解决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实施中的重大问题；承担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其他工作。

委员会下设14个专业委员会，由医学、农业、食品、营养、生物、环境等方面的专家作为委员和国务院有关部门、中国消费者协会作为单位委员组成，负责本专业领域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审查工作（名单附后，农药残留、兽药残留专业委员会名单由农业农村部另行公布）。委员由各部门推荐，经严格遴选产生，并向社会公示。

委员会设立合法性审查工作组，负责标准合法性审查，审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意见；设立专家顾问组，提供标准技术咨询和风险评估。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国卫食品函〔2019〕168号

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食品安全 国家标准审评委员会章程的函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健康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农业农村部、海关总署、市场监管总局，粮食和储备局、标准委、认监委，中国消费者协会：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审评委员会章程》已由第二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审评委员会审议通过。现予公布，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二)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审评委员会

2019年7月，国家卫生健康委组建**第二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审评委员会**。

主要职责：

- 审评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年度立项计划**；
- **审评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 提出实施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的**意见建议**；
- 研究解决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实施中的**重大问题**；
- 承担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其他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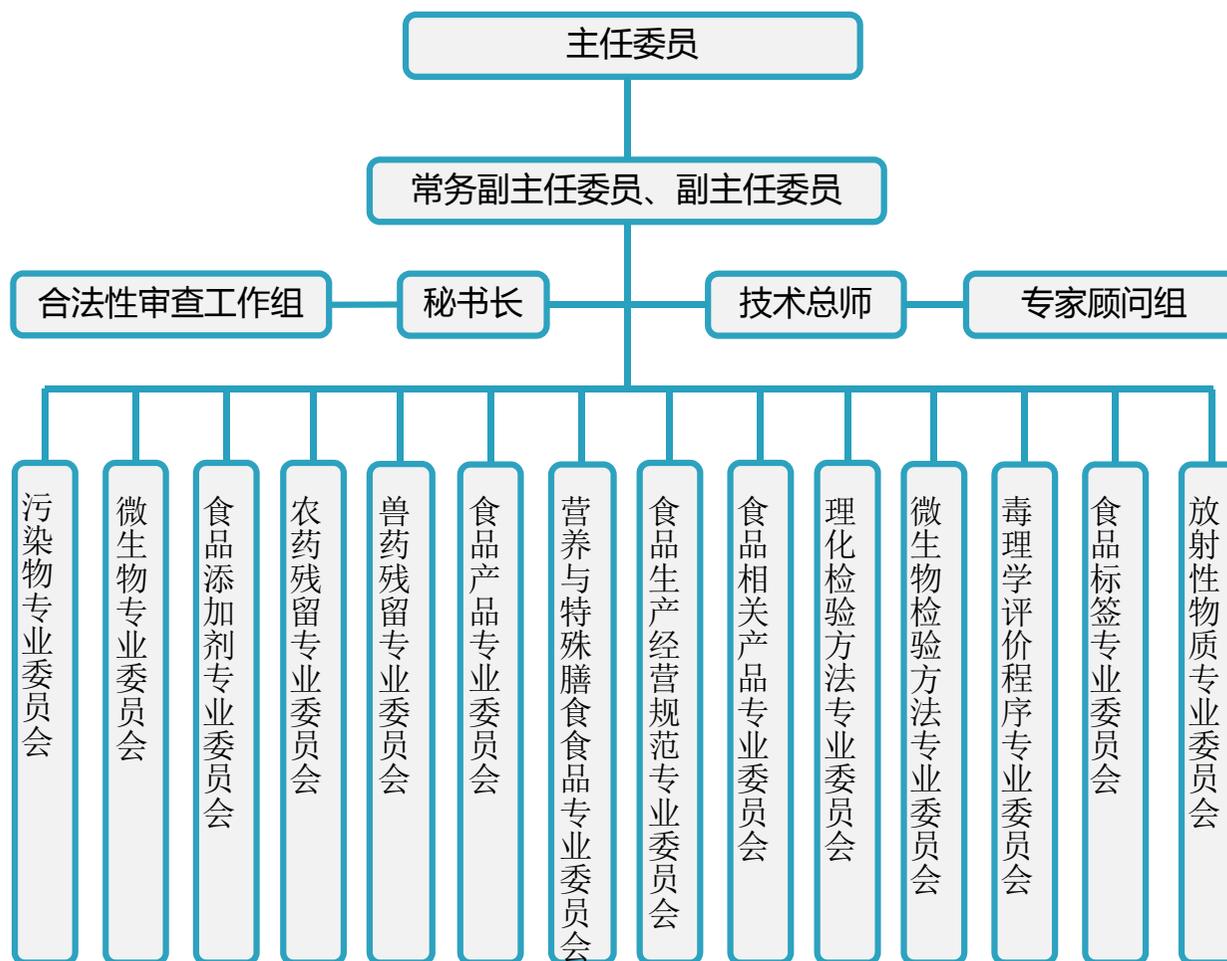
(二)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审评委员会

委员会由**400余位**专家组成，下设**14个专业委员会**，由**医学、农业、食品、营养、生物、环境**等方面的专家作为委员和**国务院有关部门、中国消费者协会**作为单位委员组成，负责本专业领域**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审查工作**。委员由各部门推荐，经严格遴选产生，并向社会公示。

委员会设立**合法性审查工作组**，负责标准合法性审查，审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意见；设立**专家顾问组**，提供标准技术咨询和风险交流。

新一届审评委员会成立后，发布了新的**审评委员会章程**，对新一届审评委员会的工作程序等作出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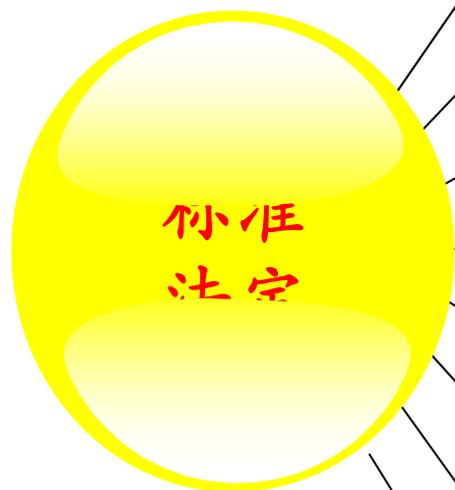
(二)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审评委员会



(三)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体系建设



《食品安全法》规定的食品安全标准范围



01

致病性微生物、农药残留、兽药残留、生物毒素、重金属等污染物质以及其他危害人体健康物质的**限量规定**

02

食品添加剂的品种、使用范围、用量

03

专供婴幼儿和其他特定人群的主辅食品的营养成分要求

04

对与卫生、营养等食品安全要求有关的标签、标志、说明书的要求

05

食品生产经营过程的卫生要求

06

与食品安全有关的质量要求（感官指标）

07

与食品安全有关的食品检验方法与规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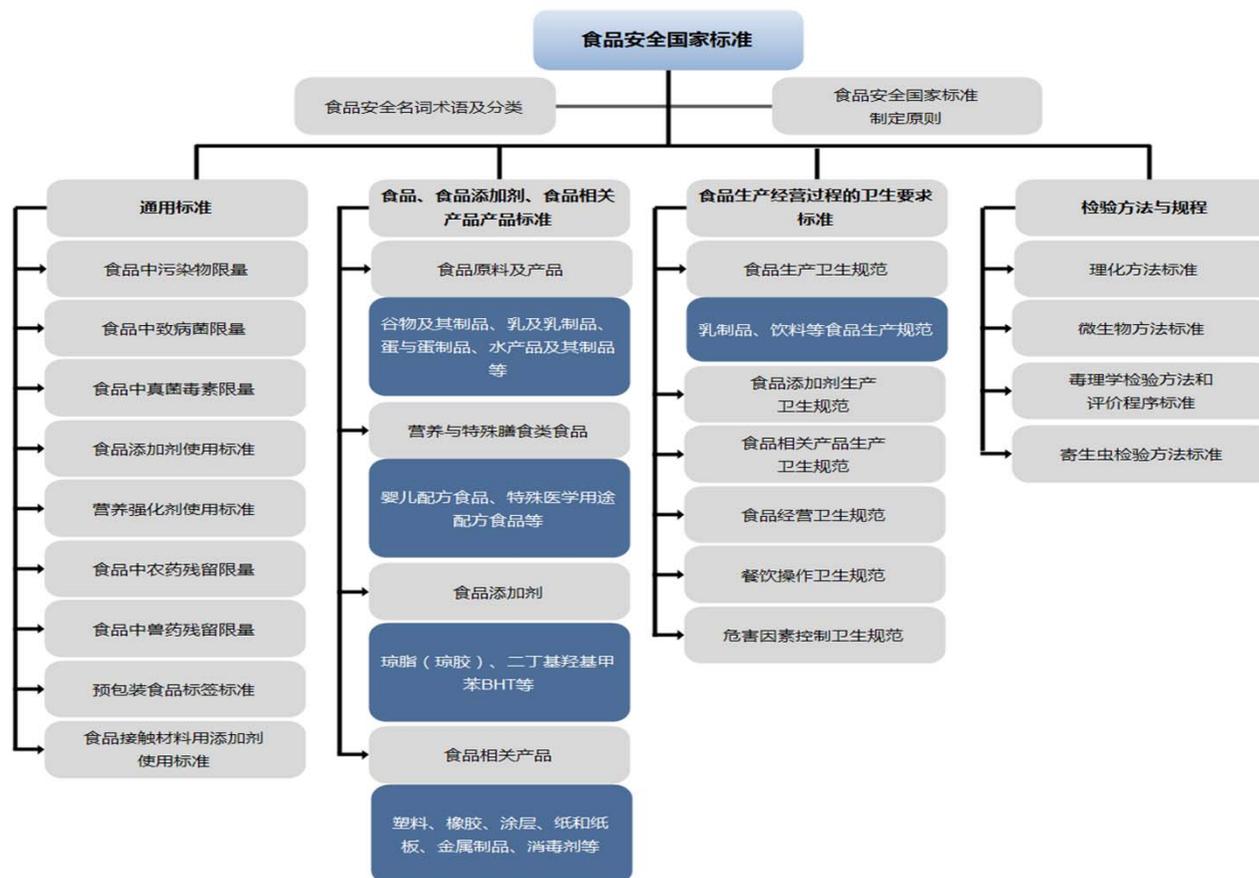
08

其他需要制定为**食品安全**标准的内容

(三)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体系建设

1. 立足保障国民健康和促进食品产业创新发展，遵循国际通行做法，构建“最严谨的标准”体系。

我国食品安全标准体系框架、原则与国际食品法典标准基本一致，主要指标与发达国家基本相当。覆盖从农田到餐桌食品生产加工各个环节的食品安全控制要求。



(三)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体系建设

自食品安全法实施以来，共发布食品安全国家标准1273项。其中现行有效标准1188项，已被替代标准72项，待实施13项。（1273=1188+72+13）



通用标准 **12**项

食品产品标准 **70**项

特殊膳食食品产品标准 **9**项

食品添加剂质量规格标准 **591**项

食品营养强化剂质量规格标准 **40**项

食品相关产品标准 **15**项

生产经营规范标准 **29**项

理化检验方法标准 **225**项

微生物检验方法标准 **30**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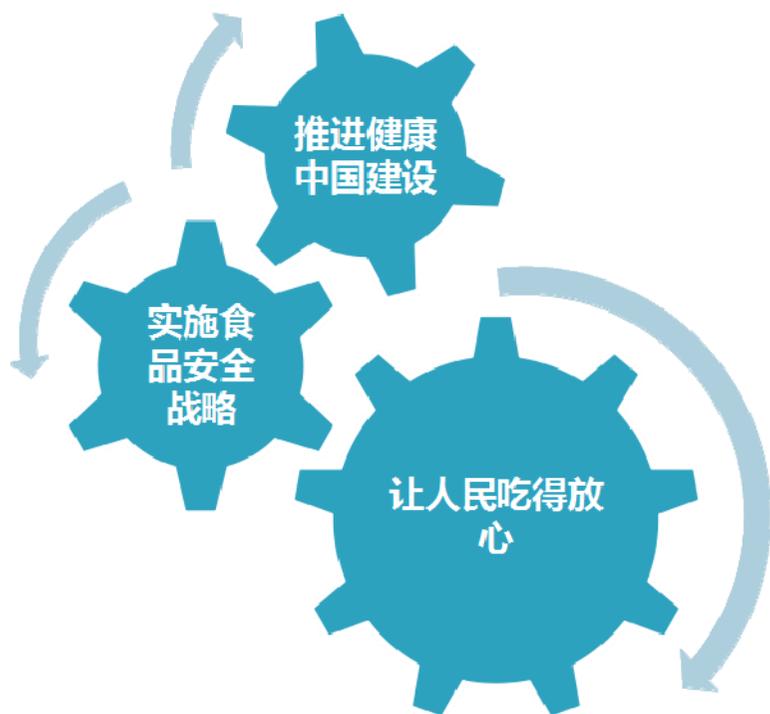
毒理学检验方法与规程标准 **26**项

农药残留检测方法标准 **116**项

兽药残留检测方法标准 **38**项

(四)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工作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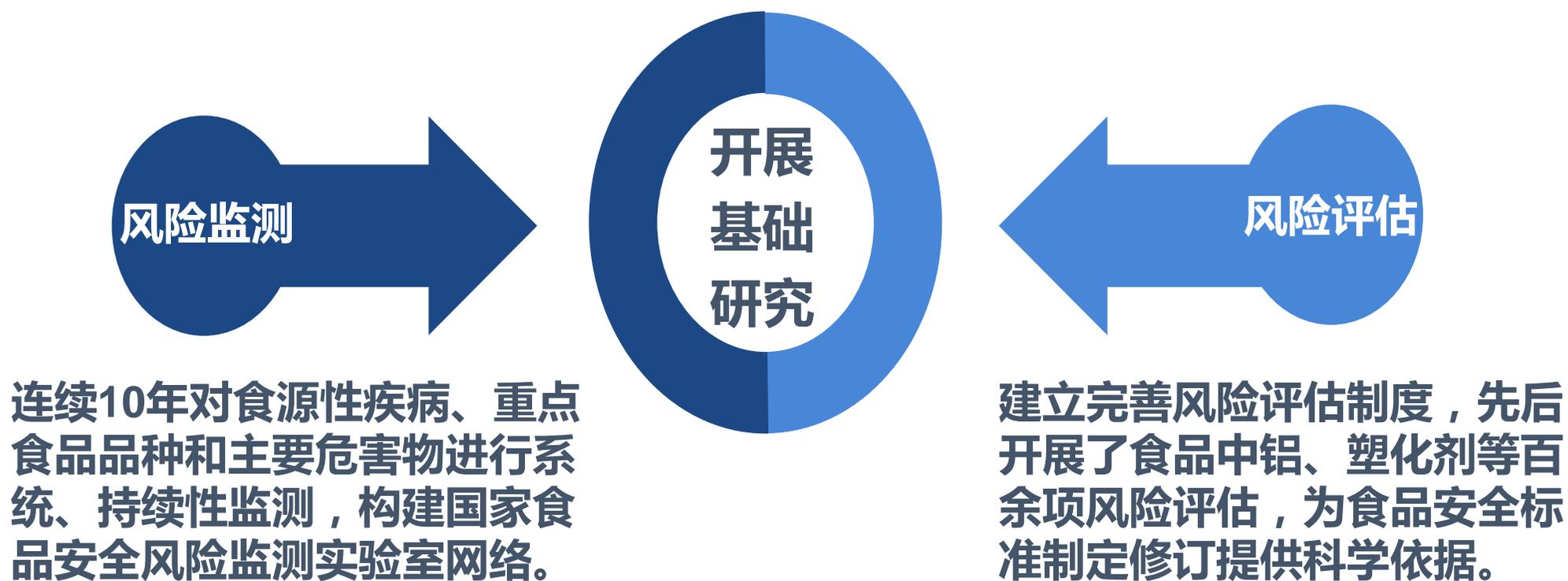
食品安全标准的发展目标。



- ✓ 标准严谨实用
- ✓ 监测准确高效
- ✓ 评估科学权威
- ✓ 履职保障有力

(四)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工作概况

贯彻“预防为主、风险管理”原则，夯实食品安全标准科学基础。



(四)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工作概况

坚持“开门制标准”。



在国家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中心网站设立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跟踪评价及意见反馈平台

（四）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工作概况

参与国际食品安全标准领域相关事务。

- 连续12年担任食品添加剂、农药残留两个国际食品法典委员会主持国，牵头两个领域的国际标准制定，推动全球食品安全水平提升。
- 成功当选并首次担任国际食品法典委员会亚洲区域协调员，引领和协调亚洲国家食品安全标准工作。
- 及时跟踪相关国际标准动态，通过世贸组织向其他成员通报食品安全标准，履行公开透明义务。
- 强化与主要贸易伙伴国家和国际组织合作，建立食品安全沟通协调机制，为国际贸易提供公平保障。

二、下一步工作安排

以落实“最严谨的标准”要求为核心，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做好三个衔接，即与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实施方案**衔接、与“**十三五**”**规划**任务的衔接，并积极**谋划“十四五”规划**、明年的工作与今年工作的有机衔接。

二是加强两个管理。 1、加强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质量管理**。严格标准起草单位资格审查，实施标准起草单位准入、监督管理和退出制度，明确标准起草单位和专业委员会职责，压实标准起草、审查、印刷、发布、宣传贯彻、跟踪评价各环节职责；盯紧标准国际前沿做法和经验，吸取国际先进做法，从引领亚洲标准做起，强化我国在农药残留和食品添加剂国际标准制定修订的地位作用。

2、加强食品安全**地方标准管理**。严控备案；依法依规提出废止建议。

三是突出一个重点。以食品安全**标准修订**为重点，严格控制新标准立项，大力开展基础的、通用的标准修订工作。如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污染物限量标准的系统性回顾梳理、再评估和完善。为配合这一工作，还要抓好针对企业、监管部门和社会公众的标准宣传贯彻及跟踪评价工作，大力开展相关调研，深入行业，积极服务产业发展。

预祝本届食品安全风险交流论坛圆满成功！

谢谢！
